

**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**

二〇一九年七月八日通过

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9 年 7 月 8 日，在北京民族饭店 11 层东华厅召开。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0 名，代表 11 家股东单位，所持表决权总数为 100000 万股，占公司全部表决权的 100%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保险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苏如春董事长主持。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事项：

一、会议以 100000 万股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公司《关于调整 2019 年度预算的提案》

二、会议以 100000 万股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公司《2019 年增资扩股方案》。本次公司增发 18 亿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，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.71 元，募集资金人民币 30.78 亿元，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。增资后，公司注册资本金由人民币 10 亿元增至人民币 28 亿元。

三、会议以 100000 万股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公司《三年资本规划（2019-2021 年）》。

四、审议公司《关于设立经纪公司的提案》，会议以 100000 万股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设立经纪公司，具体股权结构再议。

公司《关于设立科技公司的议案》尚不成熟，待进一步论证

后再议。